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3-032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525,632.67	-18.51%	188,170,991.31	-1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20,051.76	-49.35%	50,701,127.16	1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06,328.18	-79.07%	8,283,046.80	-7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546,544.43	-150.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0	-49.35%	0.0397	19.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0	-49.35%	0.0397	19.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	-2.77%	9.38%	-2.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90,542,643.50	660,400,432.78	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86,612,074.62	488,891,615.34	19.9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87,165.69	4,400,428.02	出售闲置房屋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067.93	1,421,207.46	
债务重组损益		36,713,720.71	根据《重整计划》，以股抵债的债务重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23	2,564.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35.00	119,30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5.81	530.51	
合计	4,613,723.58	42,418,080.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变动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数(或本年数)	期初数(或上年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预付款项	21,370,492.21	4,436,326.21	381.72	主要系预付装修工程款及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4,375,279.39	653,359.87	569.66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房屋租赁押金所致
合同资产	183,733.26	1,009,174.64	-81.79	系报告期产业园区综合管理业务按合同约定确认收入，尚未与客户开票结算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547,489.97	601,724.04	157.18	主要系报告期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08,488.49	0.00	100.00	系报告期新增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29,418,001.53	2,187,116.33	1,245.06	系报告期租赁房产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1,053,386.74	3,338,440.88	231.09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研发项目及研发费投入增加所致
商誉	1,835,896.30	-	100.00	系报告期收购子公司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04,795.89	7,557,051.17	-85.3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年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5,389,418.97	11,199,341.69	-51.88	主要系报告期缴纳以前年度缓缴税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806,249.00	7,114,116.45	37.84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05,300.01	666,067.16	1,086.86	系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3,579,509.18	1,391,907.95	1,594.04	系报告期租赁房产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1,833,364.15	86,464,959.14	-97.8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根据判决书履行债务清偿义务所致
递延收益	45,496,625.12	92,515,957.24	-50.82	系报告期债权转股权所致
财务费用	533,632.71	-2,244,988.17	123.77	主要系租赁负债利息费用增加及美元汇率变动的影响所致
其他收益	1,421,207.46	4,535,827.13	-68.67	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6,622,210.20	2,138,836.55	1,612.25	主要系报告期发生债务重组收益的影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4,400,427.02	-136,424.33	2,913.13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闲置房产利得所致
营业外收入	38,461.50	1,151,130.28	-96.66	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无需支付的应付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35,896.83	79,529.70	-54.86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的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4,086,253.31	6,263,684.55	-34.76	主要系报告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及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6,544.43	24,641,606.92	-150.92	主要系报告期末购付款增加、缴纳以前年度缓缴税金、上年同期收到增值税留抵税额退回及销售回款的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1,922.79	-7,623,481.90	-172.74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房屋装修工程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8,820.65	-29,299,787.62	86.69	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债务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3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1%	245,210,042.00	0	质押	123,000,000
彭朋	境内自然人	4.53%	57,853,383.00	0	质押	30,999,990
					冻结	57,853,383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7%	44,266,562.00	0		
南通东柏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40,592,469.00	0	质押	34,771,428
					冻结	1,800,00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启【2016]78 号文化传媒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6%	16,102,511.00	0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5,581,036.00	0		
石利	境内自然人	0.99%	12,648,117.00	0	质押	12,646,876
					冻结	2,241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1%	9,048,000.00	0	冻结	9,048,000
洪明	境内自然人	0.51%	6,564,700.00	0		
陈志	境内自然人	0.41%	5,250,1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45,210,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210,042.00
彭朋	57,853,383.00	人民币普通股	57,853,383.00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266,5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66,562.00
南通东柏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92,4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92,469.0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启【2016]178 号文化传媒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102,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02,511.00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5,581,0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81,036.00
石利	12,648,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48,117.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0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48,000.00
洪明	6,56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64,700.00
陈志	5,25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0,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科翔高新直接持有公司 19.2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宋杰忠、范美蓉通过科翔高新间接控制公司 19.21%的股份，通过东柏文化间接控制公司 3.18%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22.39%的股份，且宋小忠、范美蓉、科翔高新、东柏文化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宋小忠、范美蓉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不适用

1、总经理职务调整及聘任新总经理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职务调整及聘任新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4)。

2、收购名客(山东)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增资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9)。

3、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详情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057,385.84	124,205,325.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744,789.62	45,626,690.20
应收款项融资	2,441,104.28	2,164,771.00
预付款项	21,370,492.21	4,436,326.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75,279.39	653,359.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230,864.08	92,351,808.47
合同资产	183,733.26	1,009,174.6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7,489.97	601,724.04
流动资产合计	268,951,138.65	271,049,179.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8,488.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0,355,754.94	333,016,250.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418,001.53	2,187,116.33
无形资产	37,302,444.11	38,636,061.59
开发支出	11,053,386.74	3,338,440.88
商誉	1,835,896.30	
长期待摊费用	4,177,473.87	5,422,716.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0,058.87	6,750,667.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591,504.85	389,351,253.09
资产总计	690,542,643.50	660,400,43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491,253.69	32,744,160.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40,125.97	7,616,293.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04,795.89	7,557,051.17
应交税费	5,389,418.97	11,199,341.69
其他应付款	9,806,249.00	7,114,116.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05,300.01	666,067.16
其他流动负债	972,115.92	830,420.80
流动负债合计	64,009,259.45	67,727,450.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579,509.18	1,391,907.9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33,364.15	86,464,959.14
递延收益	16,033,386.85	16,667,21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46,260.18	104,524,083.48
负债合计	105,455,519.63	172,251,534.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6,780,727.00	1,276,780,7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0,352,338.84	830,352,338.84
减：库存股	45,496,625.12	92,515,957.24
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326,052.58	23,326,052.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8,350,418.68	-1,519,051,54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6,612,074.62	488,891,615.34
少数股东权益	-1,524,950.75	-742,717.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5,087,123.87	488,148,89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0,542,643.50	660,400,432.78

法定代表人：王宋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8,170,991.31	213,733,873.70
其中：营业收入	188,170,991.31	213,733,873.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5,534,421.76	171,118,169.07
其中：营业成本	131,580,197.13	135,531,718.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39,772.74	3,494,296.36
销售费用	7,294,821.02	6,617,199.13
管理费用	32,385,998.16	37,719,942.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3,632.71	-2,244,988.17
其中：利息费用	1,683,851.20	515,376.64
利息收入	881,941.56	87,640.54
加：其他收益	1,421,207.46	4,535,827.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622,210.20	2,138,836.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1,276.44	-1,456,000.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444.29	-369,491.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0,427.02	-156,424.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002,582.08	47,308,452.11
加：营业外收入	38,461.50	1,151,130.28
减：营业外支出	35,896.83	79,529.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005,146.75	48,380,052.69
减：所得税费用	4,086,253.31	6,263,684.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18,893.44	42,116,368.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18,893.44	42,116,368.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0,701,127.16	42,564,301.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233.72	-447,933.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918,893.44	42,116,368.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701,127.16	42,564,301.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2,233.72	-447,933.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97	0.03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97	0.03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宋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141,710.03	202,717,487.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42,61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3,460.04	6,212,10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775,170.07	213,472,19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890,175.07	89,038,940.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93,974.41	69,650,12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57,825.29	12,416,574.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79,739.73	17,724,95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321,714.50	188,830,59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6,544.43	24,641,60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1.00	591,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3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7,001.00	591,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34,578.81	8,215,081.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44,344.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8,923.79	8,215,08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1,922.79	-7,623,48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21,930.2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21,930.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233,3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316.65	1,428,337.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3,504.00	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8,820.65	47,421,71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8,820.65	-29,299,78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348.45	2,230,17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47,939.42	-10,051,49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205,325.26	77,142,21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57,385.84	67,090,720.04

（二）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3-033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宋琪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的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将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总额不超过 45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条款以相关方签订的最终合同为准。具体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3-034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长洪志国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共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3 年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2)的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将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总额不超过 45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条款以相关方签订的最终合同为准。具体信息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智造　　公告编号：2023-035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10 月 29 日，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广陆")总额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担保条款以公司实际签署担保协议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由于桂林广陆是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无需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广陆数字测控有限公司

住　　所：桂林高铁经济产业园长丰路 27 号

成立日期：2015-07-20

注册资本：42,600 万元人民币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彭敏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专业集成电路(IC)；生产销售电子数字智能化测控设备、数字量具量仪、电子元器件、精密机械工具、机电机床设备、农业机械配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电子技术及计算机软件开发、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的进出口产品除外)，"三来一补"业务；自行车、电动自行车、洗碗机、甘蔗收割机的制造及零配件制造、销售；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许可审批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桂林广陆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3)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4)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5,726,491.92	590,634,049.11
负债总额	65,627,936.60	53,965,139.38
净资产总额	530,098,555.32	536,668,909.73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35,064,598.54	174,843,987.53
利润总额	41,319,463.35	30,644,161.70
净利润	34,833,983.28	26,570,354.4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担保协议以与银行实际签署为准，不超过批准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桂林广陆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经营融资需求，保障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此该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担保审批总额为 5,5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5,5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5%。上述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东方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ST 全新　　公告编号：2023-064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　李媛媛　作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 1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深圳市博恒投资有限公司提名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 12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 12 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获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 5 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 不 适 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第 12 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获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可能妨碍被提名人独立履职的其他关系。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